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申请用地单位	湛江市国土资源局			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湛江市麻章区 2007 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		批准机关	
申请用地总面积	4.1703		新增建设用地面积	4.1703
土地 利用 现状	地类 \ 权属		合 计	其 中
				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
	总计		4.1703	/ 4.1703
	(一) 农用地		4.1703	/ 4.1703
	其中	耕 地	4.1703	/ 4.1703
		其中：基本农田	/	/ /
		园 地	/	/ /
		林 地	//	/ /
		养殖水面	/	/ /
	(二) 建设用地		/	/ /
	(三) 未利用地		/	/ /
分批 次城 镇用 地	拟开发地块名称或编号		用地面积	开发用途
	湛江陆军预备役高炮旅国防工程		4.1703	军事设施用地
	合计		4.1703	
土地 部门 对土 地权 属 地类 状况 实地 调查 说明	该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拟征收麻章区麻章镇谢家村委会的集体农用地 4.1703 公顷（全部为耕地），不属基本农田。 经核查，上述土地权属清晰，无争议，地类、面积准确。 调查人：温顺德 2007 年 12 月 17 日			

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 类	转 用 面 积		其 中								
	合 计	其中耕地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						
农用地	4.1703	4.1703	/	4.1703							
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										
规 划 级 别	符合规划		规 划 级 别	需调整规划							
	国家级			国家级	/						
	省级			省级	/						
	市级			市级	/						
	县级	符合		县级	/						
	乡级	符合		乡级	/						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										
计划指标下达情况				已使用计划指标		剩余计划指标					
本年度计划指标		结转计划指标		农用地	其中耕地	农用地	其中耕地				
农用地	其中耕地	农用地	其中耕地	432.2768	216.7795	34.7232	4.2205				
467	221										
需 调 整 规 划 情 况	规划调整涉及 地块位置及编号 (见附图)		/		调整面积	/					
	调整规划理由		/								
	地级以上市土地行政 主管部门意见		/								
	省级土地行政 主管部门意见		/								

补充耕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湛江市国土资源局			
补充耕地承担单位	湛江市国土资源局			
补充耕地方式	委托补充			
	自行补充	自行补充		
缴纳耕地 开垦费情况	收费标准			
	已缴纳金额			
已 完 成 补 充 耕 地 情 况				
已补充耕地面积	合 计	其 中		
		开 发	整 理	复 垦
	4.1703	4.1703	/	/
验收单位及文号	广东省国土资源厅·粤国土资（验）函〔2006〕78号文			
计 划 补 充 耕 地 情 况				
计划补充耕地面积	合 计	其 中		
		开 发	整 理	复 垦
	/	/	/	/
补充耕地实施计划	实施年度	完成面积		资金安排
	/	/		/
	/	/		/
	/	/		/
补充耕地协议签订情况	/			

续表

补 充 耕 地 地 块 情 况					
序号	补充耕地图幅号及地块编号		土地现状	补充面积	验收文号及 耕地开发项目
1	F-49-100-(63)	2/311	荒草地	2.9278	粤国土资（验）函 〔2006〕78号文 雷州市客路车路补充 耕地项目
2	F-49-100-(63)	27/311	荒草地	1.2425	
合计				4.1703	
补 划 基 本 农 田 地 块 情 况					
序号	补划基本农田图幅号及地块编号		补划面积		
/	/		/		
合计					

填表人：温顺德

负责人：林胜东

征收土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征收土地面积		4.1703	其中耕地	4.1703	土名	/
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	麻章区麻章镇谢家村委会				
征 地 范 围		东至：麻章镇谢家村委会土地； 南至：麻章镇谢家村委会土地； 西至：麻章镇谢家村委会土地； 北至：麻章镇谢家村委会土地。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前三年平均 年 产 值	土地补偿费 倍 数	安置补助费 倍 数
	耕 地	水 田	4.1703	2.34	10	10
		旱 地	/	/	/	
		菜 地	/	/	/	/
	地 类		面 积	费用标准(万元/公顷)		
	园 地		/	/		
	林 地		/	/		
	牧草地		/	/		
	村庄工矿用地 (墓葬地)		/	/		
	水域 (养殖水面)		/	/		
	未利用地		/	/		

续表

其它费用	名 称	金 额		
	青 苗 补 偿 费	4.96 万元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/		
征 地 总 费 用		200.13 万元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47.9894 万元/公顷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89 人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	53 人
安 置 途 径	货 币 安 置	货 币 安 置		
	用地单位安置	/		
	农 业 安 置	/		
	征地款入股安置	/		
	社会保险安置	/		
	留 地 安 置	留 地 安 置		
	土地开发整理安置	/		
	其 他	/		
备 注				

填表人：温顺德

负责人：林胜东